

公开询比采购公告

中国电建山东电建一公司阳泉市矿区独立储能调频电站项目（二期）220kV 架空线路及对侧站改造建筑工程施工标段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

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征集承包商（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阳泉市矿区独立储能调频电站项目（二期）220kV 架空线路及对侧站改造建筑工程

1.2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如有）：

1.4 采购项目概况：阳泉市矿区 100MW/100.42MWh 独立储能调频电站，本项目规划总容量为 100MW/100.42MWh。本项目采用电化学储能技术和飞轮储能技术，电池选用能量型磷酸铁锂电池。

本项目电化学储能系统采用全户外集装箱式布置，户外放置 10 套储能电池集装箱（每套包含 2 座单电池舱）和 10 套储能变流升压一体机。每套储能电池集装箱容量由 2 座容量为 5.015MWh 电池舱背靠背布置而成，与 4 台 1250kVA 储能变流升压一体机组成一个储能单元，共 10 个储能单元。

单套储能变流升压一体主要由 4 台 1250kW 储能变流器和 1 台 5000kVA 升压变压器等组成。单台储能电池舱内主要由 12 个电池簇组成，每簇容量为 417.6kWh，总容量为 5015kWh。每套储能电池集装箱内，每 6 个电池簇通过电池控制柜汇流后接入 1 台 1250kW 储能变流器直流侧，4 台 1250kW 储能变流器交流侧输出直接并联通过 1 台 5000kVA 升压变压器升压至 35kV。

电化学储能区内每 5 套储能单元（5MW/10MWh）的升压变压器 35kV 侧，采用手拉手接线汇集为 1 回 35kV 储能汇集线，磷酸铁锂储能系统共 2 回储能汇集线接入 220kV 升压站的 35kV 母线。220kV 升压站电气主接线采用单母线接线方式，出线一回，进线一回，母线 PT 间隔一回。升压站经 1 回 220kV 线路接入大唐新能源 220kV 升压站母线，再通过大唐新能源-锦祐-海落湾线路送出，线路长度约 8 公里。

1.5 采购方式：公开询比采购

1.6 分包方式：专业分包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详见技术协议。

2.2 计划工期（工程）：

开工日期：[2026]年[9]月[17]日，具体以承包人正式通知为准。

完工日期：[2026]年[10]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开工日期和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

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3 建设地点（工程）：山西省阳泉市矿区产业集聚区。

2.4 质量要求（工程）：详见附件 1 合同文本。

2.5 标段/标包划分：共分一个标段。

2.6 其他补充（如有）：

3. 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承包商（供应商）依法设立且其资质、财务、业绩、信誉、项目主要负责人等满足下述要求，并在人员、业绩、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相应能力。

3.1.1 资质要求：同时具备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3.1.2 财务要求：按照采购文件格式提供。

3.1.3 业绩要求：近 3 年承担至少 3 项同类或类似项目施工业绩。

3.1.4 信誉要求：未处于被政府行政管理机构、机关、法人等主体实施市场禁入期间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及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黑名单，以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3.1.5 项目主要负责人要求：须具备相关工程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在全国范围内无在建工程并提供项目经理业绩；拟派项目经理在递交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日前 6 个月内被更换的，不得参加本次工程资格预审。

3.2 其他要求：

（1）响应人须承诺投标截止日前在全国范围内不存在农民工工资拖欠被限制投标的情况；

（2）采购人在确定中标单位后将对其主要管理人员的素质和能力进行面试考核，面试不合格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其中标资格；

（3）响应人须在标书中提供项目负责人及主要管理人员近 6 个月社保证明。

本次采购对未成交承包商（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给予或不给予）经济补偿。

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

3.3 本次采购 不 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者，应当在“中国电建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网址为 <http://trade.powerchina.cn>，以下简称“电建交易系统”）进行注册，并领取 CA 数字证书（提示：进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的项目需领取 CA 数字证书）。完成注册后，请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 17 时 00 分止（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建交易系统”，明确所参与项目标段，通过网上银行支付采购文件费用后下载采购文件。线下不予受理。

（提示：1、《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规定：“从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10 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2、《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规定：“从谈判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4.2 未按本采购公告 4.1 条要求的途径获取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整（北京时间），响应单位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交易系统”，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具体递交方式详见采购文件中“承包商（供应商）须知”。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或加密)的或者资格预审（如有）未通过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上发布。

7. 其他

（提示：可根据项目情况简述采购项目评审方法等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8.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能源科技服务公司

地 址：__

联 系 人：刘明亮

电 话：18766187823

电子邮件：__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签名）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____（盖章）

日期：2026 年 09 月 14 日

